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征求意见稿)

西安财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评价工作概况.....	2
(三) 评价结论.....	2
二、资金使用成效、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3
(一) 资金使用成效.....	3
(二) 专项资金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4
三、改进措施和建议	6
(一) 完善业务管理制度, 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控.....	6
(二) 建立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机制.....	6
(三) 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及过程管理, 进一步完善政策内容.....	8
(四) 加强财务监督及制度约束.....	8
(五) 及时开展项目验收.....	9
(六)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专业能力建设, 提高实施方案编制合理性..	9
第二部分 报告正文	10
一、基本情况	10
(一) 专项资金设立的基本情况.....	10
(二) 专项资金政策实施情况.....	13
(三)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15
二、自评情况	18
(一)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8
(二) 专项资金使用成效.....	30
(三) 专项资金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31
(四) 自评结论.....	33

三、改进措施及意见	34
(一) 完善业务管理制度, 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控	34
(二) 建立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机制	34
(三) 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及过程管理, 进一步完善政策内容 ...	35
(四) 加强财务监督及制度约束	36
(五) 及时开展项目验收	36
(六)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专业能力建设, 提高实施方案编制合理性 ..	37
四、其他说明	37
五、附件	37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评分标准	37
附件 2: 调查问卷问题汇总表	44
附件 3: 现场勘察照片	45

第一部分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背景：“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十四五规划提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推进制造强国、质量强国建设，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强化基础设施支撑引领作用，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2021年，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2021年全省工业稳增长促投资若干措施》，措施指出：进一步坚定信心，把工业稳增长促投资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大工作力度，健全相关机制，在完成全年工业增长目标的基础上，努力赶超全国平均水平。

同年，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的通知倍增的实施方案》（汉办发〔2021〕7号），为扩大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规模，市财政每年安排不低于2亿元的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实现工业倍增。

项目内容：2021年汉中以“十四五”规划为引领，认真

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安排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9,400.00 万元，共计 22 个奖励类别，足额向符合条件的企业、个人、县区等进行补贴奖励发放，进一步推进汉中市工业稳增长。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1 年共安排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9,400.00 万元，专项资金共涉及奖励类别 22 类。2021 年汉中市共拨付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8,510.32 万元（拨付各牵头部门金额 9,400.00 万元，退库金额 886.68 万元，结余金额 3.00 万元）资金拨付率 90.54%。

（二）评价工作概况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时段确定为 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本次评价目的是为全面了解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对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通过本次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评价组结合评价内容，从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方面实施绩效评价：一是通过资料查阅了解项目政策、立项背景和决策过程等；二是通过走访各企业进行实地调研，了解项目实施完成真实情况；三是通过基础数据采集、发放问卷、书面访谈等方式多渠道获取评价信息。

（三）评价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次评价共设置绩效目标26个，实现目标12个，完成率46.15%。最终评分结果为78.11分，绩效评级为“中”。

二、资金使用成效、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一）资金使用成效

1. 专项资金形成方案引领，项目安排效率高，重点抓好实施环节资金运用

专项资金形成方案引领，在资金安排上去繁就简，公开透明，让专项资金更快的落实到项目。通过对被评价单位的走访，专项资金受助企业普遍对专项资金的支持方式或额度表示满意，集中体现在一是项目申报周期短，不拖沓；二是项目审核快，不折腾；三是评审公平，通过公示方式，形成全社会监督；四是资金拨付快，兑现及时。多数企业表示项目资金对企业转型升级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希望进一步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力度。专项资金管理中的这种抓质量、重效率、有效果的方式，值得推广。

2. 推动了汉中制造绿色化发展

经评价小组查验走访，勉县尧柏水泥有限公司、陕西汉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户企业新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符合“对新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园区）一次性奖励100万元”奖励条件，各奖励100万元，共计奖励200万元，贯彻落实了“碳达峰、碳中和”的工作要求，牢固树立了创新、

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提升了绿色制造专业化、市场化公共服务能力，建立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发挥了财政奖励政策的推动作用和试点示范的引领作用，发挥了绿色制造服务平台的支撑作用，鼓励和引导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和实施绿色低碳技术改造的内生动力，激发了企业开展绿色创建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二）专项资金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专项资金申报阶段执行力度较低

根据《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汉中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发〔2012〕16号），产业主管部门应会同市财政局在每年11-12月发布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指南，项目指南除以文件形式下发外，还应在相关网站发布。项目指南应明确提出申报要求、申报程序、支持重点。经评价组核验，汉中市人民政府官网以及汉中市工业信息化局官网并未看到该项目申报程序，且根据《汉中市商务局关于2020年提升农产品（食品）品牌质量奖补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通知时间为2021年1月，该时间与相关政策不符。

2. 专项资金未实施预算绩效闭环管理

评价小组根据《2021年专项资金目标表》，专项资金项目均未就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设置明确的绩效指标，未体现项目具体的内容、规模或资金分配等内容。

3. 政策内容有待完善

经查验，各业务牵头部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可

以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评价小组注意到，本专项资金涉及部分项目实施效果需要连续几年的数据支撑，难以准确衡量项目的实施效果。上述政策制度未针对此类项目进行规范。

4. 财务管理水平有待加强

根据《汉中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第四章，第三条：根据会计工作规范要求，认真记好银行存款和现金日记账，做到数字准确，书写整洁。经查验，汉中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记账凭证，从账面方面来看没有分项核算，账面只有其他应付款，由于该项目为财政专项资金，应分项目核算。

5. 未按相关政策进行专项资金审计或验收

根据《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工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陕工信发〔2019〕99号）相关验收管理办法要求，市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应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或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相关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专家不少于3人，通过现场查看、核对设备、查阅资料、问询等方式开展验收工作。经查验，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未进行验收及专项资金审计工作。

6. 资金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办发〔2021〕7号），2021年新增重点实验室不少于20个，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30户，新认定科技型中小

企业180户，市级工业重点项目不少于100个，新增标准化厂房五十万平方米。经查验，实际资金使用方向与实施方案存在偏差。

三、改进措施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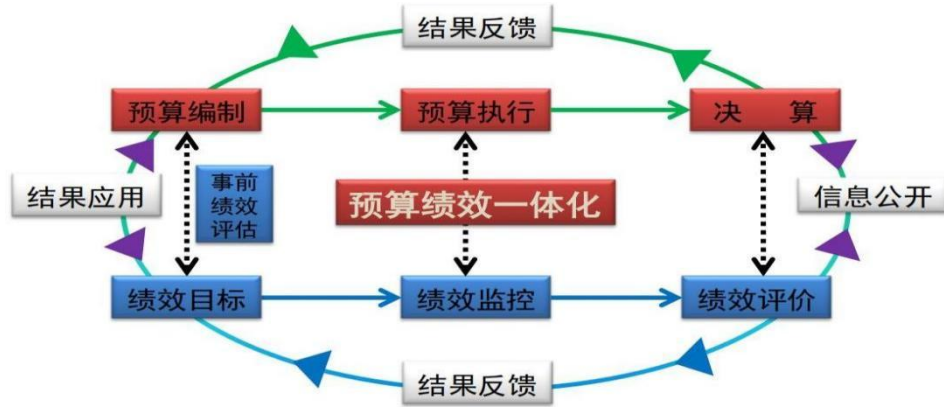
（一）完善业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控

1. 全面完善制度建设顶层设计，推动制度管理体系化、规范化、标准化。明确健全制度体系、搭建制度框架、完善管理制度、明晰管理权责、优化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等方面，打造全面覆盖、界面清晰、流程明确、衔接顺畅的规章制度体系。

2. 要进一步明确划分责任主体，建立责权利有机统一、权责清晰的责任体系，由业务主管部门承担主体责任，监管职能部门承担监管责任，落实责任追究法规。要充分结合专项管理的特点，明确责任、追究主体、追究范围、追究程序等具体内容，加大对专项资金实施过程中违规违纪行为的惩处力度，增强责任意识，切实做到有权必有责、有权受监督、违规要追究。

（二）建立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机制

为推动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控水平的双向提升，应重视建立“花钱必问效”的绩效评价机制，引导树立绩效意识，在实施过程中体现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要求。实施预算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过程如图所示：



预算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示意图

1. 建立绩效评价体系，确保评价有章法。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针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需求，结合评价标准，从资金投入、项目资金管理和资金使用成效等维度设计绩效评价指标，通过绩效评价指标分值突出管理重点、引导资金流向。

2. 建立绩效目标审核机制，确保编制有目标。通过引导资金使用者重视项目前期可行性分析，将绩效目标列为项目申请的必要内容，并将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行性纳入审批环节，逐步引导树立绩效意识。

3. 建立绩效跟踪监督管理，确保执行有监督。通过定期采集项目绩效实施情况信息并汇总分析，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项目绩效进展情况，纠偏扬长，监督引导绩效目标的实现。

4. 建立绩效评价机制，确保完成有评价。项目完成后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自我评审和组织第三方机构评审工作，对比分析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查找管理的薄弱环节，提出评价结果和改进建议。

5.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机制，确保评价有应用。

开展评价后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资金使用者和管理者，共同根据评价结果制定改进和提高管控水平的措施，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同时，应注重发挥绩效评价结果的预测引导作用，为其他项目开展提供指导依据。

（三）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及过程管理，进一步完善政策内容

1. 加强补贴（补助）类项目前期论证过程，保证项目实施可行性及预期效果的可实现性。建议项目主管部门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出明确具体的项目管理制度（办法），并在补贴对象递选、资金执行、监管、绩效跟踪等方面予以严格执行，确保补贴资金效益的最大化。

2. 建议上级主管单位应完善相关政策内容，跨周期政策设计理念不仅要考虑长远利益，也要兼顾当前问题。因此，宏观政策一方面要连续、稳定、可持续，稳定预期，把握好政策力度和节奏。另外一方面要稳中求进，政策调整和推动改革要把握好时度效，统筹协调，坚持系统观念，先立后破、稳扎稳打。

（四）加强财务监督及制度约束

1.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应根据财政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工作实际，努力提高财务管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并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维护财务制度的严肃性。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议实施单位针对财政资金，尤其是财政专项资金，应严格按照财政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

会计账册，进行会计核算，规范支出项目，规范核算程序，规范支出标准，规范单据、账表管理。

（五）及时开展项目验收

建议主管部门严格按照《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工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陕工信发〔2019〕99号）相关验收管理办法要求进行项目验收工作，同时加强验收管理，提高验收及时性。已完成项目，各项目单位应及时按照验收流程提出验收申请，提请验收资料。

（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专业能力建设，提高实施方案编制合理性

建议主管部门在项目实施前期，严格按照《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汉中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发〔2012〕16号）编制实施方案，并与财政部门及时沟通，做到预算编制与实施方案精细化，科学合理的编制实施方案，确保绩效目标申报的相关性、可衡量性。

第二部分 正文

汉中市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西财本咨字[2022]XX 号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重点专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汉财办〔2022〕29 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汉中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处的委托，西安财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 2021 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设立的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的设立依据和政策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十四五规划提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推进制造强国、质量强国建设，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强化基础设施支撑引领作用，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实施领航企业培育工程，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推动中小企业提升专业化优势，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加强技术经济安全评估，实施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工程。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动石化、钢铁、有色、建材等原材料产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扩大轻工、纺织等优质产品供给，加快化工、造纸等重点行业企业改造升级，完善绿色制造体系。深入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技术改造专项，鼓励企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设备更新和新产品规模化应用。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推动制造业产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强化要素保障和高效服务，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提升制造业根植性和竞争力。推动工业用地提容增效，推广新型产业用地模式。允许制造业企业全部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规范和降低港口航运、公路铁路运输等物流收费，全面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建立制造业重大项目全周期服务机制和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制度，支持建设中小企业信息、技术、进出口和数字化转型综合性服务平台。

2021年，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2021年全省工业稳增长促投资若干措施》，措施指出：进一步坚定信心，把工业稳增长促投资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大工作力度，健全相关机制，在完成全年工业增长目标的基础上，努力赶超全国平均水平。

同年，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的通知倍增的实施

方案》（汉办发〔2021〕7号），为扩大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规模，市财政每年安排不低于2亿元的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实现工业倍增。

2. 专项资金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为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该项目实施组织成立汉中市工业倍增工作领导小组，各县区人民政府、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汉新区、航空智慧新城、滨江新区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为领导小组成员。

领导小组对项目进行统筹管理，主要职责：

①按照项目总体规划组织年度项目计划的编制、初审、申报，进行项目资金的审核、拨付。

②审核计划执行、项目实施、资金使用情况。

3. 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2021年汉中以“十四五”规划为引领，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安排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9,400.00万元，共计22个奖励类别，足额向符合条件的企业、个人、县区等进行补贴奖励发放，进一步推进汉中市工业稳增长。

（2）阶段性目标

项目前期阶段：工业倍增工作领导小组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促投资稳增长的二十二条措施〉的通知》（汉办字〔2020〕19号）等相关

制度规定，制定《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办发〔2021〕7号），项目和资金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安排和需求，坚持推进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重点用于加快产业集群建设、大力培育创新生态加大招大引强力度、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打造高能级产业平台等方面。

项目准备阶段：年度计划经审批后，由项目具体牵头单位或县区具体负责，按国家有关规定履行有关报批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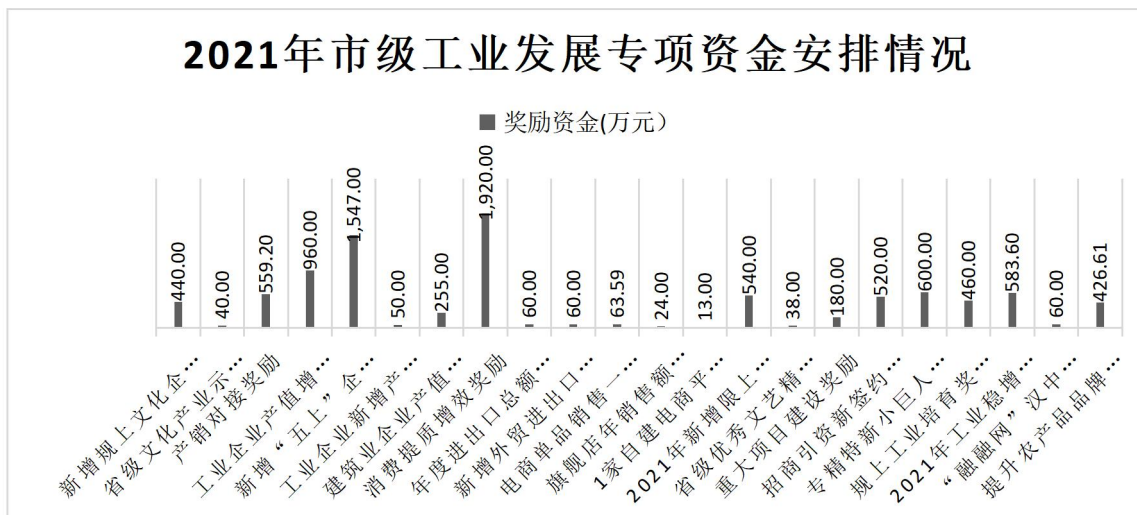
项目实施阶段：根据市政府有关文件精神，发挥汉中市金融超市服务职能，强化银企对接，助力企业发展，进一步提高财政奖补资金效益，该专项资金大部分由汉中市金融超市兑现至企业，其余部分由县区拨付至企业。

项目实施效果评估阶段：汉中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处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市级重点专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汉财办〔2022〕29号）文件的要求，聘请西安财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开展对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专项资金政策实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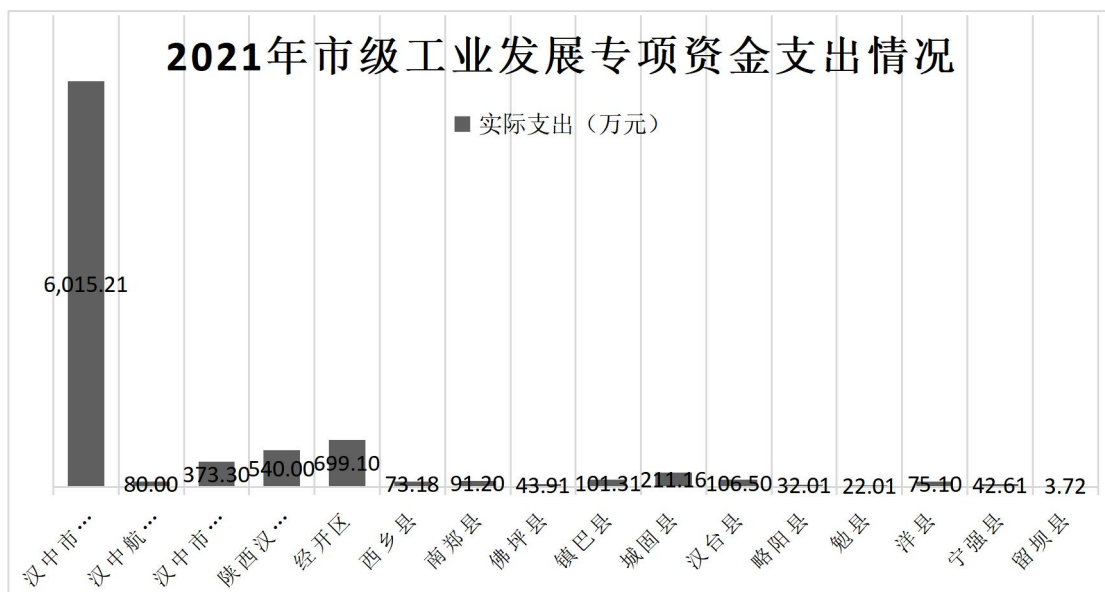
1.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共安排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9,400.00万元，专项资金共涉及奖励类别22类。具体情况如下：



2.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汉中市共拨付工业发展专项资金8,510.32万元（拨付各牵头部门金额9,400.00万元，退库金额886.68万元，结余金额3.00万元），其中：汉中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015.21万元，汉中航空智慧新城管理委员会80.00万元，汉中市振兴乡村产业服务有限公司373.30万元，陕西汉投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540.00万元，经开区699.10万元，西乡县73.18万元，南郑县91.20万元，佛坪县43.91万元，镇巴县101.31万元，城固县211.16万元，汉台区106.50万元，略阳县32.01万元，勉县22.01万元，洋县75.10万元，宁强县42.61万元，留坝县3.72万元。资金拨付率90.54%。具体情况如下：



备注：以上数据由各县区及主管部门提供国库支付凭证统计数据

（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1. 预算管理

（1）经市政府审定同意，由财政预算安排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原则上都应落实到项目，暂不能编制到项目的，也要按照预算控制额分项目类别编报。

（2）市财政局按照规定程序管理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并在主管部门安排项目计划后拨付资金。

（3）市本级财政筹措安排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年终无特殊原因仍未确定项目计划的，专项资金不予结转，并由市财政局报经市政府批准调整用于其他支出。

（4）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和资金安排一经市政府确定，产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项目单位不得自行调整。如确需变更、终止、撤销实施项目或调整的，由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市财政局审核后报市政府审定。

2. 项目的申报和审批管理

(1) 产业主管部门应会同市财政局在每年 11-12 月发布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指南，项目指南除以文件形式下发外，还应在相关网站发布。项目指南应明确提出申报要求、申报程序、支持重点。

(2) 产业主管部门要会同市财政局对所申报的项目进行筛选并组织专家评审论证，提出书面意见。对属于扶持的项目，由主管部门会市财政局提出资金安排意见送主管市长初审后，报市政府主要领导审定。

3. 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安排使用，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专账核算、封闭运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不得用于产业主管部门工作经费的支出。

①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工业企业技术进步、促进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重点向航空工业园区、自主创新技术进步、重大装备制造业、有色冶金、循环经济发展等方面倾斜。

②现代农业产业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农业主导产业发展，提高农业发展的标准化、产业化水平，增强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择优扶持生猪、茶叶、蔬菜、果业四大主导产业，以及对产业发展具有辐射带动作用的重点龙头企业的建设。

③旅游发展资金的安排使用，要按照全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及省市确定的重点线路、重点景区、重点项目合理安排，主要用于旅游规划的编制、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重点项目建设、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等。

④文化产业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公益性文化事业发展、支持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支持文化产品创作、支持文化体制改革。

⑤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省市确定的境内外投资贸易促进以及项目专项对接活动支出；招商引资项目策划、包装、推介以及对外宣传；客商来汉投资考察活动支出；招商引资奖励等。

⑥重点项目前期费主要用于市本级重大项目前期费用。

⑦城镇化建设资金主要用于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城镇化建设重点项目。

⑧商贸流通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大型商贸流通企业、重点物流建设项目。

(2) 产业主管部门依据市政府确定的项目下达投资计划，市财政根据项目投资计划拨付资金。属于项目资本金和招商引资资金一次拨付到位；属于补助资金性质的项目，首次拨付30%，60%资金按照项目进度拨付，剩余10%资金待项目竣工验收后拨付；属于贴息项目的，由市财政局根据当年新增生产经营性固定资产投资贷款的付息凭证拨付资金；属于奖补性质的项目，须经主管部门会市财政局对项目检查、验收、考核后予以拨付资金。重点项目前期费及农业产业化资金实行报账制管理。

(3) 项目竣工或结束后，由产业主管部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4. 专项资金的监管

(1) 各级财政部门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财务监督的职能部门，负责对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执行、资金使用、考核等财务活动的全程监督。

(2) 产业主管部门要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行监督，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并负责向市政府报告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

(3) 审计部门依法对财政部门拨付的专项资金进行审计监督，对产业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使用和效益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要按照政务公开的要求，接受社会监督。对监督反映的问题，监察、审计、财政部门和产业主管部门要及时核实查处。

(5) 监察、审计、财政等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责任追究制度。对违反财经纪律的，除责令将资金归还财政外，并依据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的规定给予处罚，追究直接责任人员和主管人员的行政责任；严重违纪违规的，由监察机关立案查处；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二、自评情况

(一)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制定科学的指标体系。从基础资料获取该资金基本情况，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

评价数据通过由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 指标解释

(1) 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 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 指标体系

根据《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

具体根据确定的绩效目标，在绩效评价指标的设计上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管理要求，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的一、二级评价指标基础上，进一步确定每个项目的绩效评价三级指标，并尽量将其分解成可以具体量化的绩效评价指标。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

28个三级指标。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文后附件1。

(1) 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15.0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合规	不合规	3	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4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不明确	3	0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4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①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汉中市工业倍增工作领导小组围绕加快产业集群建设、大力培育创新生态、加大招大引强力度、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打造高能级产业平台，制定《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符合“十四五”规划第三篇有关加“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推进制造强国、质量强国建设，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强化基础设施支撑引领作用，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等相关政策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根据《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汉中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发〔2012〕16号），产

业主管部门应会同市财政局在每年 11-12 月发布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指南，项目指南除以文件形式下发外，还应在相关网站发布。项目指南应明确提出申报要求、申报程序、支持重点。经评价组核验，汉中市人民政府官网以及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官网并未看到该项目申报程序，且根据《汉中市商务局关于 2020 年提升农产品（食品）品牌质量奖补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通知时间为 2021 年 1 月，该时间与相关政策不符，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 8.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本专项资金立项依据充分，未按规定进行项目申报，立项程序与要求不符。

②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经查验，专项资金在申报过程中均已设定专项资金目标表，符合绩效目标合理性，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评价组根据《2021 年专项资金目标表》，专项资金项目均未就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设置明确的绩效指标，未体现项目具体的内容、规模或资金分配等内容。根据评分标准，得 0.00 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 7.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所设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项目内容不明确。

③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根据汉中市工业倍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1 年上半年工业稳增长关于印发奖励措施》的通知（汉市工业倍增办

发〔2021〕1号）、汉中市统计局数据提供审批单及各牵头部门上报的情况表或质检汇总表，该项目前期严格按照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工业稳增长促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陕政办发〔2021〕11号）、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汉办发〔2021〕7号）的通知有关要求，进行项目申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推进汉中市工业稳增长方面。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本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2）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4.41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过程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100%	47%	4	1.88
		B12 资金拨付率	100%	90.54%	5	4.53
	B2 资金管理	B2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4	4
	B3 组织实施	B3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2	1
		B3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较有效	4	3

①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1年共安排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9,400.00万元。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办发〔2021〕7号），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内安排预算20,000万元。

根据评分要求，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times 100\%=(9,400.00\text{万元}/20,000\text{万元})\times 100\%=47.00\%$ ，得分=资金到位率*4=1.88

根据评分要求，资金拨付率= $(\text{实际拨付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times 100\%=(8,510.32\text{万元}/9400.00\text{万元})\times 100\%=90.54\%$ ，得分=资金拨付率*5=4.53

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汉中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发〔2012〕16号）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要求，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41分，本专项资金到位率47.00%，资金拨付率90.54%，资金支出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②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经查验，各业务牵头部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可以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评价小组注意到，本专项资金涉及部分项目实施效果需要连续几年的数据支撑，难以准确衡量项目的实施效果。上述政策制度未针对此类项目进行规范。根据评分标准，得1.00分。

根据《汉中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第四章第三条：根据会计工作规范要求，认真记好银行存款和现金日记账，做到数字准确，书写整洁。经查验汉中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记账凭证，从账面方面来看没有分项核算，

账面只有其他应付款，由于该项目为财政专项资金，应分项目核算。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专项资金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完善程度良好，存在执行力度不佳的情况。

（3）产出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1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24.44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新增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院士专家工作站	≥20个	0个	1	0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0户	0户	1	0
		新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	=180户	183户	1	1
		市级工业重点项目	≥100个	44个	1	0.44
		新增标准化厂房	>50万平方米	0平方米	1	0
	C2 产出质量	奖补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3	3
	C3 产出时效	资金验收合格率	100%	0%	2	0
	C4 产出成本	1-4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25%	25%	5	5
		5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25%	25%	5	5
		6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5%	5%	5	5
		7-11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5%	5%	5	5

①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

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办发〔2021〕7号），2021年新增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院士专家工作站不

少于 20 个，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0 户，新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 180 户，市级工业重点项目不少于 100 个，新增标准化厂房五十万平方米，经查验《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工业企业稳增长扩消费奖补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66 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提升农产品（食品）质量品牌奖补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49 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 1-4 月工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87 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融融网”汉中分站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2021）100 号汉财办建）《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新增限上企业奖补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110 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1-3 季度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规上工业企业培育奖励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193 号），新增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院士专家工作站 0 个，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0 分。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0 户，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0 分。新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 183 户，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0 分。市级工业重点项目 44 个，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0.44 分。新增标准化厂房 0 平方米，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0 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18 分。未达成预期指标。

②产出质量情况分析

经查验各县区及牵头部门所提供《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指标单以及抽查现场企业收款凭证，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均已足额准确发放。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3.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达成预期指标。

③产出时效情况分析

根据《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工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陕工信发〔2019〕99号）相关验收管理办法要求，市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应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或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相关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专家不少于3人，通过现场查看、核对设备、查阅资料、问询等方式开展验收工作。经查验，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未进行验收及专项资金审计工作。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未达成预期指标。

④产出成本情况分析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1-4月工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87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1-9月工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210号）《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10-11月份工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汉财办建〔2021〕259号），1-4月部分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达成 25%，奖励金额为 20 万元。1-9 月扣除 1-4 月实际已得奖励，部分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达成 25%，奖励金额为 257.80 万元。10-11 月部分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达成 5%，奖励金额为 142.00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0.00 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 2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0 分。达成预期指标。

(4) 效益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30.00 分，实际得分 24.26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D 效益	D1 经济效益指标	规上工业半年总产值	≥900 亿	493.63 亿	10	5.48
	D2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产业数字化，实施“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工程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5	5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5	4.29
	D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94.87%	10	9.49

① 济效益情况分析

根据《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落实〈促投资稳增长二十二条措施〉奖补资金的请示》（汉发改综合〔2021〕249号）、工业企业产值增幅奖励资金汇总表，规上工业半年总产值为 493.63 亿。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5.48 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48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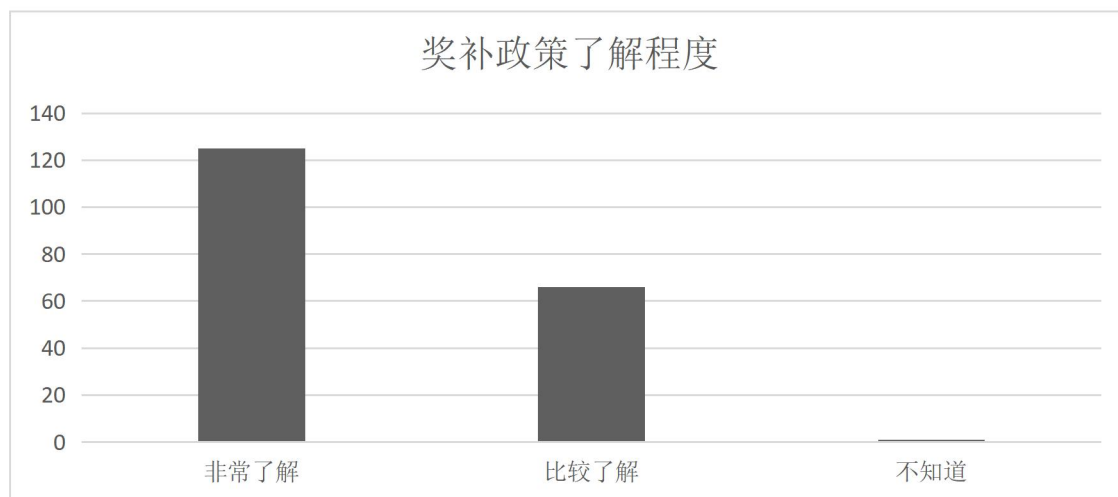
② 社会效益情况分析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融融网”汉中分站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2021〕100号汉财办建）《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请求支持“融融网”汉中分站建设的请示》

“融融网”汉中分站将以汉中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云平台为基础，集成“融融网”标准信息服务等内容，为我市航空装备企业提供军民融合资讯信息、培训认证、标准信息服务、知识服务、软件系统开发、质量检测、科研支撑、标准实施、行业解决方案等多项服务，并组织开展“民参军”总体路径及规划、走进优秀军工企业等线上线下服务。有效推进产业数字化，实施“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工程。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5分。

根据调查问卷情况分析，本次评价共涉及六百余家企业，按照30%比例抽查情况如下：

总数 192	您对本次奖补资金政策是否了解？		
	非常了解	比较了解	不知道
	125	66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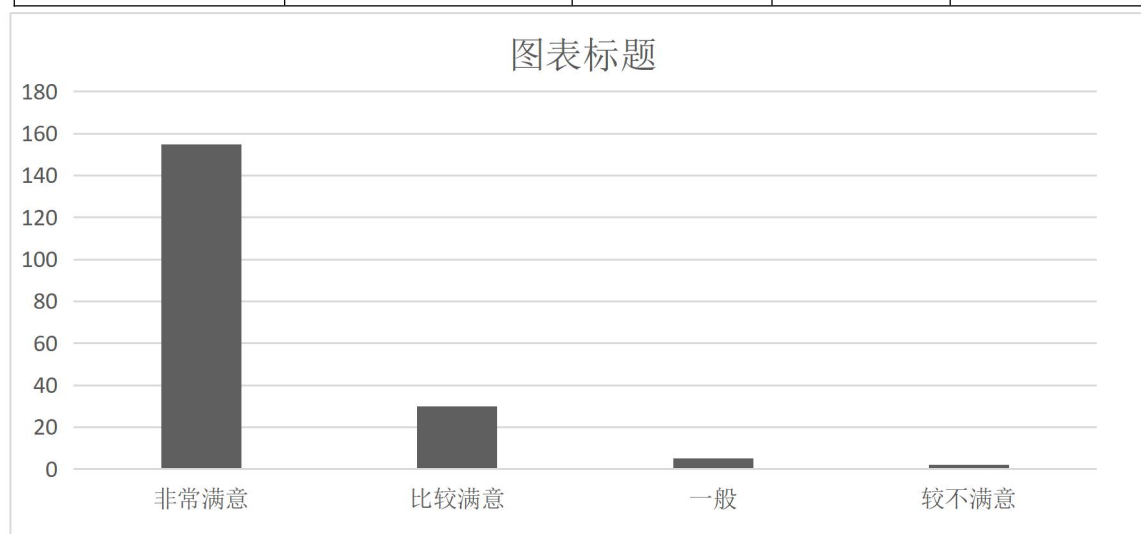
政策知晓率=Σ样本数（“非常了解”×1.0+“比较了解”×0.6+“不知道”×0.3）/总样本数×100%=
 $(125*1+66*0.6+1*0.3)/192*100%=85.88%$ 。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4.29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9.29分。

③服务满意度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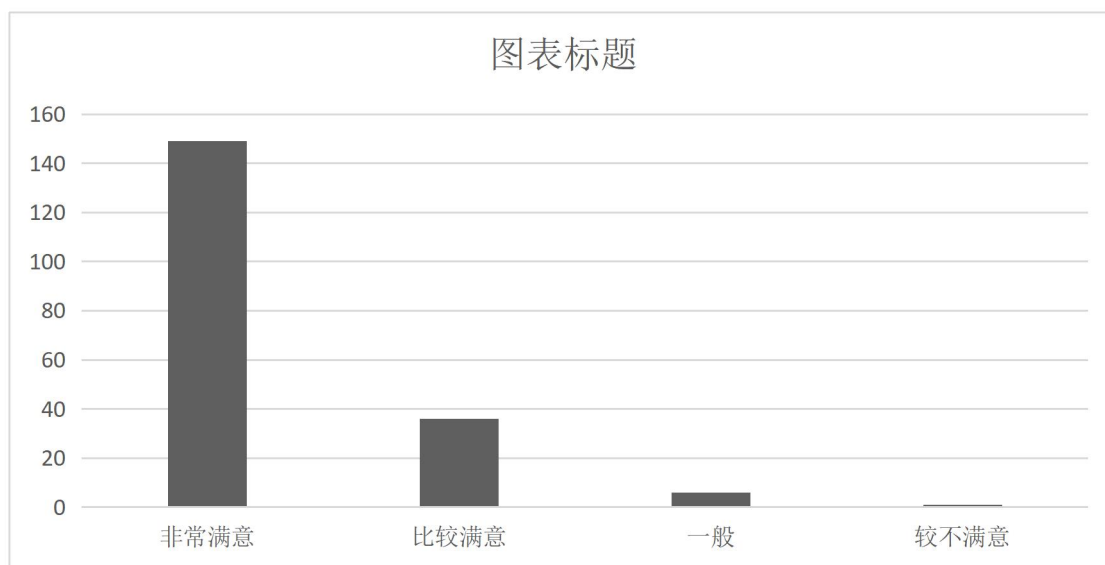
根据调查问卷情况分析，本次评价共涉及六百余家企业，按照30%比例抽查满意度情况（问题汇总见附件2）如下：

您对本次奖补资金的政策是否满意？				
样本数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192	155	30	5	2



满意度=Σ样本数（“非常满意”×1.0+“比较满意”×0.8+“一般”×0.6+“较不满意”×0.3）/总样本数×100%=
 $(155*1+30*0.8+5*0.6+2*0.3)/192*100%=95.10%$

您对本次奖补资金发放的标准是否满意？				
样本数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192	149	36	6	1



满意度 = \sum 样本数 (“非常满意” \times 1.0 + “比较满意” \times 0.8 + “一般” \times 0.6 + “较不满意” \times 0.3) / 总样本数 \times 100% = (149 \times 1 + 36 \times 0.8 + 6 \times 0.6 + 1 \times 0.3) / 192 \times 100% = 94.64%

平均值为 94.87%。根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9.49 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9.49 分。

(二) 专项资金使用成效

1. 专项资金形成方案引领，项目安排效率高，重点抓好实施环节资金运用

专项资金形成方案引领，在资金安排上去繁就简，公开透明，让专项资金更快的落实到项目。通过对被评价单位的走访，专项资金受助企业普遍对专项资金的支持方式或额度表示满意，集中体现在一是项目申报周期短，不拖沓；二是项目审核快，不折腾；三是评审公平，通过公示方式，形成全社会监督；四是资金拨付快，兑现及时。多数企业表示项目资金对企业转型升级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希望进一步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力度。专项资金管理中的这种抓质量、重效

率、有效果的方式，值得推广。

2. 推动了汉中制造绿色化发展

经评价小组查验走访，勉县尧柏水泥有限公司、陕西汉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 户企业新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符合“对新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园区）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奖励条件，各奖励 100 万元，共计奖励 200 万元，贯彻落实了“碳达峰、碳中和”的工作要求，牢固树立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提升了绿色制造专业化、市场化公共服务能力，建立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发挥了财政奖励政策的推动作用和试点示范的引领作用，发挥了绿色制造服务平台的支撑作用，鼓励和引导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和实施绿色低碳技术改造的内生动力，激发了企业开展绿色创建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专项资金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专项资金申报阶段执行力度较低

根据《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汉中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发〔2012〕16号），产业主管部门应会同市财政局在每年 11-12 月发布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指南，项目指南除以文件形式下发外，还应在相关网站发布。项目指南应明确提出申报要求、申报程序、支持重点。经评价组核验，汉中市人民政府官网以及汉中市工业信息化局官网并未看到该项目申报程序，且根据《汉中市商务局关于 2020 年提升农产品（食品）品牌质量奖补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通知时间为 2021 年 1 月，该时间与相关政策不

符。

2. 专项资金未实施预算绩效闭环管理

评价组根据《2021年专项资金目标表》，专项资金项目均未就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设置明确的绩效指标，未体现项目具体的内容、规模或资金分配等内容。

3. 政策内容有待完善

经查验，各业务牵头部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可以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评价组注意到，本专项资金涉及部分项目实施效果需要连续几年的数据支撑，难以准确衡量项目的实施效果。上述政策制度未针对此类项目进行规范。

4. 财务管理水平有待加强

根据《汉中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第四章，第三条：根据会计工作规范要求，认真记好银行存款和现金日记账，做到数字准确，书写整洁。经查验，汉中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记账凭证，从账面方面来看没有分项核算，账面只有其他应付款，由于该项目为财政专项资金，应分项目核算。

5. 未按相关政策进行专项资金审计或验收

根据《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工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陕工信发〔2019〕99号）相关验收管理办法要求，市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应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或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相关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专家不少于3人，通过现场查看、核对设备、查阅资料、问询等方式开展

验收工作。经查验，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未进行验收及专项资金审计工作。

6. 资金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倍增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汉办发〔2021〕7号），2021年新增重点实验室不少于20个，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30户，新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180户，市级工业重点项目不少于100个，新增标准化厂房五十万平方米。经查验，实际资金使用方向与实施方案存在偏差。

（四）自评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次评价共设置绩效目标26个，实现目标12个，完成率46.15%。项目决策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71.43%；项目过程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75.84%；项目产出指标共设置11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81.47%；项目效益指标共设置4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86.87%。最终评分结果为78.11分，绩效评级为“中”。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得分表

指标	1. 项目决策类	2. 项目过程类	3. 项目产出类	4. 项目效益类	合计分值
权重	21.00	19.00	20.00	40.00	100.00
得分	15.00	14.44	24.44	24.24	78.11
得分率	71.43%	75.84%	81.87%	86.87%	78.11%

三、改进措施及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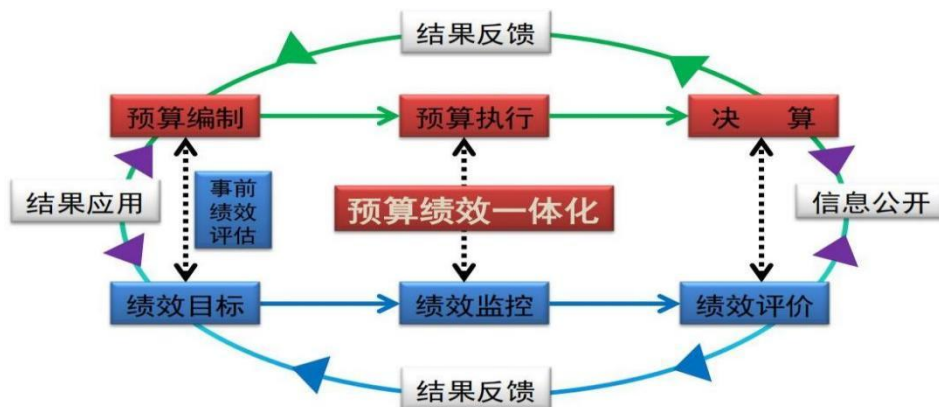
（一）完善业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控

1.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全面完善制度建设顶层设计，推动制度管理体系化、规范化、标准化。明确健全制度体系、搭建制度框架、完善管理制度、明晰管理权责、优化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等方面，打造全面覆盖、界面清晰、流程明确、衔接顺畅的规章制度体系。

2. 要进一步明确划分责任主体，建立责权利有机统一、权责清晰的责任体系，由业务主管部门承担主体责任，监管职能部门承担监管责任，落实责任追究法规。监管职能部门要充分结合专项管理的特点，明确责任、追究主体、追究范围、追究程序等具体内容，加大对专项资金实施过程中违规违纪行为的惩处力度，增强责任意识，切实做到有权必有责、有权受监督、违规要追究。

（二）建立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机制

为推动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控水平的双向提升，财政部门应重视建立“花钱必问效”的绩效评价机制，引导树立绩效意识，在实施过程中体现绩效评价与结果应用要求。实施预算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过程如图所示：



预算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示意图

1. 建立绩效评价体系，确保评价有章法。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针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需求，结合评价标准，从资金投入、项目资金管理和资金使用成效等维度设计绩效评价指标，通过绩效评价指标分值突出管理重点、引导资金流向。

2. 建立绩效目标审核机制，确保编制有目标。通过引导资金使用者重视项目前期可行性分析，将绩效目标列为项目申请的必要内容，并将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行性纳入审批环节，逐步引导树立绩效意识。

3. 建立绩效跟踪监督管理，确保执行有监督。通过定期采集项目绩效实施情况信息并汇总分析，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项目绩效进展情况，纠偏扬长，监督引导绩效目标的实现。

4. 建立绩效评价机制，确保完成有评价。项目完成后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自我评审和组织第三方机构评审工作，对比分析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查找管理的薄弱环节，提出评价结果和改进建议。

5.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机制，确保评价有应用。开展评价后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资金使用者和管理者，共同根据评价结果制定改进和提高管控水平的措施，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同时，应注重发挥绩效评价结果的预测引导作用，为其他项目开展提供指导依据。

（三）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及过程管理，进一步完善政策内容

1. 加强补贴（补助）类项目前期论证过程，保证项目实

施可行性及预期效果的可实现性。建议项目主管部门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出明确具体的项目管理制度（办法），并在补贴对象递选、资金执行、监管、绩效跟踪等方面予以严格执行，确保补贴资金效益的最大化。

2. 建议上级主管单位应完善相关政策内容，跨周期政策设计理念不仅要考虑长远利益，也要兼顾当前问题。因此，宏观政策一方面要连续、稳定、可持续，稳定预期，把握好政策力度和节奏。另外一方面要稳中求进，政策调整和推动改革要把握好时度效，统筹协调，坚持系统观念，先立后破、稳扎稳打。

（四）加强财务监督及制度约束

1.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应根据财政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工作实际，努力提高财务管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并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维护财务制度的严肃性。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议实施单位针对财政资金，尤其是财政专项资金，应严格按照财政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会计账册，进行会计核算，规范支出项目，规范核算程序，规范支出标准，规范单据、账表管理。

（五）及时开展项目验收

建议主管部门严格按照《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工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陕工信发〔2019〕99号）相关验收管理办法要求进行项目验收工作，同时加强验收管理，提高验收及时性。已

完成项目，各项目单位应及时按照验收流程提出验收申请，提请验收资料。

（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专业能力建设，提高实施方案编制合理性

建议主管部门在项目实施前期，严格按照《汉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汉中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发〔2012〕16号）编制实施方案，并与财政部门及时沟通，做到预算编制与实施方案精细化，科学合理的编制实施方案，确保绩效目标申报的相关性、可衡量性。

四、其他说明

为了准确反映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及实施效果，评价组向各项目责任单位收集项目档案资料，由于部分项目档案管理程度不佳，未编制档案目录表，相关文件系统梳理且资料不齐全，会直接影响本次评价结果。另外，本专项资金涉及部分项目实施效果需要连续几年的数据支撑，难以准确衡量项目的实施效果。针对上述情况，评价组在对有限的数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本专项资金的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评价。

五、附件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评分标准

附件2：调查问卷问题汇总表

附件3：现场勘察照片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评分标准

2021年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A 决策 (21分)	A1 项目立项 (8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充分	充分	5	5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合规	不合规	3	0
	A2 绩效目标 (7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合理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明确	不明确	3	0	
	A3 资金投入（6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科学	科学	4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合理	合理	2	2	
小计								21	15
B 过程（19分）	B1 资金管理（9分）	B11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	100%	47%	4	1.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障程度。	目的资金。					
		B12 资金拨付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0%	90.54%	5	4.53	
	B2 资金管理(4分)	B21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规	合规	4	4	
	B3 组织实施(6分)	B3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健全	较健全	2	1	
		B3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有效	较有效	4	3	
小计								19	14.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C 产出 (20分)	C1 产出数量	新增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院士专家工作站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20%,得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20%,得0得分; 3.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20个	0	1	0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实际完成值等于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30户	0	1	0
		新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实际完成值等于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180户	183户	1	1
		市级工业重点项目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20%,得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20%,得0得分; 3.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100个	44	1	0.44
		新增标准化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	1.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20%,得	>50万	0	1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厂房	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20%，得0得分； 3.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平方米			
	C2 产出质量	奖补金额发放准确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奖补金额发放准确率(%)=100.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100%	3	3
	C3 产出时效	资金验收合格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资金拨付率(%)=100.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0%	2	0
	C4 产出成本	1-4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考察是否在实际发放现金过程中是否存在超预算执行的情况。	1-4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geq 25\%$ ，完成该指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geq 25\%$	25%	5	5
		5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考察是否在实际发放现金过程中是否存在超预算执行的情况。	5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对标工业推进指标均衡进度，对1-5月规上工业产值完成率较1-4月 $\geq 5\%$ ，完成该指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geq 25\%$	25%	5	5
		6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考察是否在实际发放现金过程中是否存在超预算执行的情况。	6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对标工业推进指标均衡进度，对1-6月规上工业产值完成率较1-5月 $\geq 5\%$ ，完成该指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geq 5\%$	5%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7-12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	考察是否在实际发放现金过程中是否存在超预算执行的情况。	7-12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的比例对标工业推进指标均衡进度,对7-12月规上工业产值完成率较1-6月 $\geq 5\%$,完成该指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geq 5\%$	5%	5	5
小计							30	24.44
D 效益 (40分)	D1 经济效益指标	规上工业半年总产值	规上工业半年总产值 ≥ 900 亿。	1.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20%,得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大于等于20%,得0得分; 3.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 900 亿	493.63亿	10	5.48
	D2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产业数字化,实施“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工程	有效推进产业数字化,实施“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工程	1. 实际完成值等于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2. 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度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度指标值*分值。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5	5
		政策知晓率	反应各层级、相关企业、园区政策知晓程度	满意度= \sum 样本数(“非常了解” $\times 1.0$ +“比较了解” $\times 0.6$ +“不知道” $\times 0.3$)/总样本数 $\times 100\%$ 。	100%	100%	5	4.29
	D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 \sum 样本数(“非常满意” $\times 1.0$ +“比较满意” $\times 0.8$ +“一般” $\times 0.6$ +“较不满意” $\times 0.3$)/总样本数 $\times 100\%$ 。	$\geq 98\%$	94.87%	10	9.49
小计							30	24.26
总计							100	78.11

附件 2: 调查问卷问题汇总表

调查问卷问题汇总表	
您所在的公司名称	您的其它建议
佛坪县康之源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 司	这几年受疫情影响,好多企业不景气,工人失业, 建议对不停工不停产的企业加大奖补和扶持力 度,让企业度过困难时期。
佛坪县佛中佛实业有限公司	希望补助力度再大一点
陕西存善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加大本地驰名商标奖励扶持
汉中秦航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有政策下达,到企业及时一点。不然申报时间紧 张
陕西安中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多服务,少控制,让市场自由,让企业自发创造 财富,为社会做贡献!
陕西略阳五龙洞国家森林公园景区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希望该政策能继续执行下去
陕西盛世印象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奖补资金我们有份吧
汉中市歌舞剧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议加大奖补资金力度
勉县宏昌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希望政府给予发展型出台企业更多的优惠政策
勉县同盛和实业有限公司	感谢政府对企业发展资金扶持
洋县馥毫茶业有限公司	建议每年连续性补助
陕西汉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议政府持续加大对企业的政策资金支持,鼓励 扶持企业做大做强。
汉中唯科机械有限公司	我们希望能得到更多更大的支持!
汉中泰鹏孕婴销售有限公司	会计收费高,相应补贴 显得有点少了
汉中市汇都商贸有限公司	现在疫情期间超市经营惨淡,希望政府大力支持
汉中市汇都超市有限公司	奖励金额太少,事情太多
汉中宇昊通讯有限公司	宣传落实更多的惠企政策。
汉中市沃利达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工作量大,请尽量优化,减少月初工作
周家坪十七门火锅店	实体店太难了,多点扶持政策
陕西天谷药业有限公司	希望政府可以多出台对企业有利的新政策
城固县丰泰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振兴民族纺织工业!
汉中天然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现有流程基础上再简化下拨付流程。
汉中市桂圆食品有限公司	希望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宁强县玉皇观茶叶产业发展有限公 司	加大财政资金扶持,企业贷款贴息,减税降附。
陕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	加大这类补奖力度,扩大补奖范围

附件 3：现场勘察照片





